

中共海珠区昌岗街道工作委员会文件

海昌工委〔2018〕31号



关于调整昌岗街道党政领导分工的通知

各科室（部门）、社区居委会，联星经济联合社：

因街领导班子调整，经研究决定，调整昌岗街道党政领导班子分工如下：

孔赞华 党工委书记。

主持街道党工委全面工作。

谭沛文 党工委副书记、办事处主任。

主持街道办事处全面工作。

易文胜 党工委委员、人大工委专职主任。

主持街道人大工委全面工作，协助党工委抓扶贫工作。分管人大工委办公室、扶贫办公室。

戴 琼 党工委副书记、纪工委书记。

分管党建、组织、人事、督办、宣传、精神文明建设、政协、统战、群团、财务、审计、后勤、档案、保密、文化体育、应急、纪检监察、综治信访维稳、禁毒、司法、交通工作，协助孔赞华书记联系联星经济联合社党委。分管党政办、纪检监察室、综治办、司法所、文化站、政协工作室。

姜继刚 党工委委员、办事处副主任。

分管社会事务、残联、红十字会（含无偿献血）、政务和社区服务、劳动和社会保障、社区网格化管理、业委会工作。分管社会事务管理科、政务和社区服务中心、资产经营中心、劳动和社会保障中心。

周绮莉 党工委委员、办事处副主任。

分管人口和计划生育、农村工作。协助谭沛文主任联系联星经济联合社社务工作。分管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科。

张金霞 党工委委员、办事处副主任。

分管来穗人员和出租屋管理服务、地区经济、消防和安全生产工作。分管来穗中心、经济事务办公室、安监中队。

陈志洪 党工委委员、武装部部长。

分管武装、城市管理、城市综合执法、环境卫生、

爱国卫生、环境保护、三防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、整规、社区卫生服务（疾控）、河长制工作。分管武装部、城市管理科、城管综合执法队、市容环境监督检查所、除四害工作站、环保中队。联系昌岗食药监所、昌岗市场监管所。

杨 勇 党工委委员、昌岗派出所所长。

负责昌岗派出所全面工作。

林永盛 党工委兼职委员、联星经济联合社党委书记。

负责联星经济联合社党委全面工作。

各位街道党工委委员及其他班子成员，分别对其分管科室及联系的社区党组织、居委会，承担党建工作职责（包括指导相关党组织建设、参加其安排的主要组织生活等）。

中共海珠区昌岗街道工作委员会

2018年6月19日





抄送：区委邱培藩常委，区委组织部。

昌岗街道党政办公室

2018年6月19日印发
